

香港救助兒童會 對 2023 年施政報告的回應

行政長官於 10 月 25 日所發表的施政報告，提出了保護和改善兒童及家庭福祉的新措施，香港救助兒童會對此表示歡迎。本會就本年度施政報告的作出回應，並進一步提出以下建議，以進一步確保政府的法例、政策和措施能符合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中的原則。

保護兒童

我們對於政府採取保護兒童措施，包括審議《強制舉報虐待兒童條例草案》，為強制舉報者提供培訓及擬備指南，同時增加兒童緊急留宿宿位，提供緊急安置等表示認同。但是我們想再次強調法案的目標應優先考慮「兒童最大利益」，並將其納入立法、指導方針、培訓和宣傳資訊當中。兒童的聲音及意見在制定所有對他們有影響的條例和隨後實施的過程中應得到考慮。政府應強制要求所有服務兒童的機構制定守護兒童（**Child Safeguarding**）政策和程序，以協助通報和處理虐待兒童事件。本會在早前提交的文件中提出了相關建議：[按此](#)

在《強制舉報虐待兒童條例草案》的審議同時，我們建議政府為訂立「沒有保護罪」的法例進行公眾諮詢。這項法律將追究未有採取行動防止虐待兒童（包括疏忽）的成人的責任。我們得悉政府採取鼓勵生育的政策，但我們亦想強調正向管教對兒童健康成長和發展的重要性。除了保護兒童立法和支持家庭的措施外，政府亦應制定全面的兒童政策，當中包括兒童保護、發展和參與等元素。

兒童的心理健康

我們歡迎教育局推出適合高小及初中的「精神健康素養」資源套，以加強學生對精神健康的認知。政府應將社交情緒學習納入學校課程，作為所有小一以上兒童的常規必修科目。使兒童掌握必要的知識、態度和技能，以理解及管理情緒、設定現實和積極的目標、表現出同理心、建立和維持正面的關係、做出負責任的決定以及分析整合資訊。另外亦應就香港兒童及青少年的心理健康狀況進行年度研究，並公佈相關數據。同時政府亦應建立心理健康和社會情緒技能研究計劃，特別是關於兒童和青少年的研究計劃，以進行基於證據及數據的決策和規劃。而且，要確保建立一個透明的立法機制，使社會各界能夠了解政府如何分配資源，以改善兒童的福祉及促進他們的權利。

兒童和青少年充權

我們對於政府提及《青年發展藍圖》，以及民青局成立「連青人網絡」，以凝聚青年參與公共事務等表示歡迎。政府應確保在制定政策時考慮他們的意見及建議，特別是在兒童與青少年保護與發展方面。我們建議政府加快並報告建立香港兒童中央資料庫的進度，為政策制定者及包括兒童在內的社區提供必要的數據，做出循證和明智的決定，並就數據庫的使用分配必要的資源及開展公眾教育。